

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承销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受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的委托,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单位的 202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承销服务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承销服务项目

2.1.2 项目编号:JSXSD-公招-20240327

2.1.3 项目地点:淮安市

2.1.4 服务周期:从项目启动会召开之日起至本次承销服务项目项下发行的全部债券兑付结束。

2.1.5 招标控制价:总承销费率为 0.17%/年-0.25%/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在本总承销费率范围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2 招标范围: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不超过 5 年的公司债券,聘请满足要求的承销商证券机构提供专业指导和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为债券的承揽、承做、申报、销售、发行、投资及后续管理全过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招标需求及总体要求”。

2.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投标人具有履行承销意向书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3.5 投标单位需提供拟派本项目的团队成员简历、当前劳动关系合同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和主要联系人等核心拟派本项目的团队成员不得低于 4 名,其中派驻现场人员不得低于

2名，且提供项目整体服务过程中不变更核心团队成员的承诺；

3.6 投标人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业务许可证；

3.7 投标人近三年由中国证监会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结果均须为BB类及以上；

3.8 投标人近三年没有因相关业务不良记录或对债券存续期管理被主管部门通报或处罚；

3.9 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失信记录；

3.10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关于联合体的要求如下：

(1) 本次招标接受投标人单独投标，同时也接受由多家券商组成的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的共同投标【联合体组成单位不得超过2家（含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如果出现这种情况，与此有关的各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如果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内各成员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本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5) 联合体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牵头）单位人员，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3.11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03月27日至2024年04月03日。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有意向投标人通过淮南市国有企业融资交易服务平台进行报名，同时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报名费转账截图，以上报名材料全部加盖公章注明联系方式后（合并在一个PDF中）扫描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 jsxsd01@163.com（1. 邮件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单位全称；2. 邮件内容包括：投标代表姓名、手机号及邮箱地址）经代理公司确认后，以邮件回复形式发送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600元，售后不退，代理公司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市健康支行

账号：32001725536052515416

注：投标人在转账时请备注项目名称和单位名称，如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购买，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4 如潜在投标人未按要求留下详细联系方式，而导致招标代理公司无法通知文件的补充或澄清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为：2024年04月16日14:30。

5.2 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淮安市金融中心B2楼29会议室。

5.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投标人须在2024年04月15日17:30前将投标文件邮寄或人工送至招标代理处（接收地址详见本章第9.2条），逾期不予接收。为避免快递递送不及时，建议提早邮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不对因快递原因导致投标文件超时送达而负责。

5.4 开标当日投标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5 投标人须同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淮安市国有企业融资交易服务平台中首次报价一栏中，逾期递交或未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淮安国有企业融资交易服务平台网站发布。

9.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9.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淮安高新控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淮安市生态文旅区枚皋路 98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351719600

9.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淮安市江淮建筑总部经济产业园 5 楼（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西路 28 号）

联系人：胡经理

电话：15949175985

9.3 淮安市国有企业融资交易服务平台

联系人：嵇皓

电话：0517-83509318

